



炎洲集團
YC GROUP

股票代碼： 3171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Xin Chio Global CO., LTD.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

股東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炎洲集團總部 B1)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壹、開會程序	-	1
貳、開會議程	-	2
參、報告事項	-	3~5
肆、承認事項	-	6
伍、臨時動議	-	6
陸、散會	-	6
柒、附件	-	7
一、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	7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	8
三、民國 109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9~26
四、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	-	27
捌、附錄	-	28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	28~29
二、公司章程	-	30~33
三、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	34
四、董事持股情形	-	35

壹、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貳、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110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9 點整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炎洲集團總部 B1)

報告出席股東權數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1) 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
- (2) 民國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3) 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4) 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 (5) 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 (6)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 (7) 其他事項報告。

四、承認事項

- (1) 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 (2) 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7 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民國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8 頁，附件二。

第三案

案 由：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1.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辦理。

2.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獲利新台幣 148,649,510 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提列員工酬勞 0.5%，計新台幣 743,248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第四案

案 由：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1.本案係依據公司章程第18條之2規定，以現金方式分派盈餘作為股息及紅利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擬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14,029,403 元，每股配發股利新台幣 1.85 元，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一切發放有關事項；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第五案

案 由：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1.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如下：

買回期次	第8次(期)	第9次(期)	第10次(期)
董事會決議日	108/5/3	109/3/27	109/6/1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預計買回期間	108/5/6~108/7/5	109/3/30~109/5/29	109/6/2~109/7/31
實際買回期間	108/5/7~108/7/5	109/3/31~109/5/6	109/6/2~109/7/24
買回方式	櫃檯買賣市場買回	櫃檯買賣市場買回	櫃檯買賣市場買回
買回區間價格	10元~14.5元	9元~18元	17元~29.5元
預定買回數量	普通股 3,000,000股	普通股 3,000,000股	普通股 3,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57,000股	普通股 1,509,000股	普通股 3,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975,503元	26,438,566元	72,772,101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14.32元	17.52元	24.26元
期間屆滿未執行完畢原因	因本公司股價自董事會決議買回日起走升且接近申報買回區間價格上限，加上每日成交量不大，故未能執行完畢。	市場價格高於庫藏股買回執行價格區間上限，故未全數執行完畢。	—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股	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57,000股	2,066,000股	5,066,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4%	3.10%	7.59%

2.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十條規定所訂定之「第十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於民國109年6月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請參閱本手冊第34頁。

第六案

案 由：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之需，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 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截至停止過戶日(民國 110 年 4 月 20 日)止，尚未有債權人申請轉換。

第七案

其他事項報告：無。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請詳議事手冊第 7 頁，附件一及第 9~26 頁，附件三。

2.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27 頁，附件四。

2.敬請 承認。

決 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營業報告書

一、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狀況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1)銷售：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561,264 仟元，較 108 年成長 9%。
- (2)生產：109 年度無精簡型電腦製造業務。

(二)營業成果彙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實績
營業收入	1,561,264
營業成本淨額	1,152,145
營業毛利	409,119
營業費用	277,056
營業利益	132,063
營業外收支淨額	15,832
稅前利益	147,895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茲將本公司 109 年度收支概況比較及說明如下：

收入方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108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561,264	1,431,609	9%
營業外收入	22,510	9,424	139%
合計	1,583,774	1,441,033	10%

支出方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108 年	成長率
營業成本淨額	1,152,145	1,071,280	8%
營業費用	277,056	237,128	17%
營業外支出	6,678	6,877	-3%
合計	1,435,879	1,315,285	9%

(四)營收結構分析：本公司 109 年度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561,264 仟元，依產品別核計本公司各類產品營收淨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比 重
包裝材料	1,561,207	100%
雲端服務	57	0%
合計	1,561,264	100%

負責人：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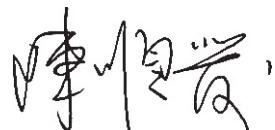
主辦會計：周筠庭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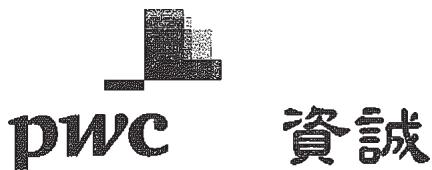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順發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537 號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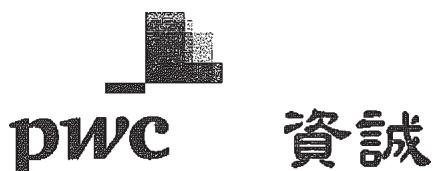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應收帳款減損之估計

事項說明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及減損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六)、四(十)、五(二)及六(五)。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係以不同群組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並就個別應收帳款評估回收之可能性，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可佐證資訊。此等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導致衡量結果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減損之估計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信用風險管理及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內部控制。
2. 針對管理階層提供各逾期期間之預期損失率，瞭解其計算邏輯，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3.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認定之應收帳款減損，複核管理階層提供之評估佐證文件，以評估回收可能性之合理性。
4. 抽樣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驗證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陳晉昌 日 月

會計師

林一帆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日

新洲金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9,666	5	\$ 80,597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產—流動		300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22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動		1,961	-	2,97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78,428	5	71,845	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	-	52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324,083	19	276,899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71	-	28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83,270	16	163,956	11
130X 存貨	六(六)	56,931	3	38,117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14	-	1,5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30,746	48	636,781	43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流動		40,000	2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26,718	8	121,493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708,842	41	706,516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6,064	-	8,09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115	-	5,05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6,344	1	7,7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93,083	52	848,879	57
1XXX 資產總計		\$ 1,723,829	100	\$ 1,485,660	100

(續次頁)

新洲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140,000	8	\$ 38,000	3
2150 應付票據		146,402	8	117,625	8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18,526	1	18,619	1
2170 應付帳款		139,145	8	96,384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5,598	3	39,296	3
2200 其他應付款		91,689	5	84,256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123	-	2,23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338	1	16,73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及八	10,251	1	26,128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0,072	35	439,275	3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及八	193,874	11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	222,654	1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157	-	6,19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	9,604	1	9,47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7,635	12	238,317	16
2XXX 負債總計		817,707	47	677,592	46
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667,035	39	592,035	4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40,582	8	53,302	3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784	3	41,49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777	1	6,396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1,976	9	133,590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845) (1) (10,777)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107,187) (6) (7,976)			
3XXX 權益總計		906,122	53	808,068	54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23,829	100	\$ 1,485,660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筠庭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419,109	100	\$ 1,263,08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二)				
	及七	(1,023,713)	(72)	(925,949)	(73)
5900 營業毛利		395,396	28	337,139	2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2,990)	(17)	(202,059)	(16)
6200 管理費用		(32,057)	(2)	(27,95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五)(二十二)	(725)	-	41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5,772)	(19)	(229,598)	(18)
6900 營業利益		129,624	9	107,541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及七	3,415	1	4,140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7,549	1	3,9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63	- (11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5,940)	- (6,07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084	-	16,34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271	2	18,207	1
7900 稅前淨利		147,895	11	125,748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6,510)	(2)	(22,884)	(2)
8200 本期淨利		\$ 121,385	9	\$ 102,864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2,625)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31	-	(4,38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94)	-	(\$ 4,38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691	9	\$ 98,483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2		\$ 1.7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5		\$ 1.7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新竹市中興路三段二號
新竹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上半期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积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核算之兌換差額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	總額		
		保	留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	藏	股	票	權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592,035	\$ 53,302	\$ 35,060	\$ 4,008	\$ 69,154	(\$ 6,396)	\$ -	\$ -	\$ -	\$ 747,163		
本期淨利		-	-	-	-	102,864	-	-	-	-	102,8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81)	-	-	-	(4,3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864	(4,381)	-	-	-	98,483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602)	-	-	-	-	(29,60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438	-	(6,43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388	(2,388)	-	-	-	-	-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	-	-	-	-	-	-	-	(7,976)	(7,97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92,035	\$ 53,302	\$ 41,498	\$ 6,396	\$ 133,590	(\$ 10,777)	\$ -	(\$ 7,976)	\$ -	\$ 808,068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592,035	\$ 53,302	\$ 41,498	\$ 6,396	\$ 133,590	(\$ 10,777)	\$ -	(\$ 7,976)	\$ -	\$ 808,068		
本期淨利(淨損)		-	-	-	-	121,385	-	-	-	-	121,3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31	(2,625)	-	-	(6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1,385	1,931	(2,625)	-	-	120,69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5,706)	-	-	-	-	(85,70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86	-	(10,28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381	(4,381)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	-	-	(2,626)	-	2,626	-	-	-		
發行公司債	六(十一)	-	10,665	-	-	-	-	-	-	-	10,665		
現金增資	六(十四)	75,000	73,000	-	-	-	-	-	-	-	148,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	-	3,615	-	-	-	-	-	-	-	3,615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	-	-	-	-	-	-	(99,211)	(99,211)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67,035	\$ 140,582	\$ 51,784	\$ 10,777	\$ 151,976	(\$ 8,846)	\$ 1	(\$ 107,187)	\$ -	\$ 906,12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新洲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7,895	\$ 125,7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二十) 80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五)(二十二) 725 (4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七) (3,084) (16,347)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0,031 8,6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608) (110)	
攤銷費用	234 8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415) (4,141)	
股利收入	六(十九) (11,794)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5,940 6,07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3,61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582) 14,413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521 (102)	
應收帳款	(47,910) 14,24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8 (8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28) (1,283)	
存貨	(18,814) 318	
其他流動資產	(4,234) (4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9) 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8,777 (13,292)	
應付票據—關係人	(93) 4,909	
應付帳款	42,761 99	
應付帳款—關係人	6,302 5,536	
其他應付款	7,319 10,03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13) 398	
其他流動負債	(3,225) 3,2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153,069 157,549	
收取之股利	4,929 4,332	
支付之利息	11,794 -	
支付所得稅	(5,377) (6,0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452</u>	<u>147,4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941)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29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8,984) (2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0,000) 2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29) (3,9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608 11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594 3,1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169,758)</u>	<u>19,3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六) 102,000 (97,000)	
發行公司債	六(二十六) 203,71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235,342) (12,447)	
租賃負債減少	六(二十六) (1,998) (1,53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六(二十六) (78) 2,426	
現金增資	六(十四) 148,00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85,706) (29,602)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99,211) (7,9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1,375</u> (<u>146,13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31) 20,5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597 60,0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9,666</u> <u>\$ 80,597</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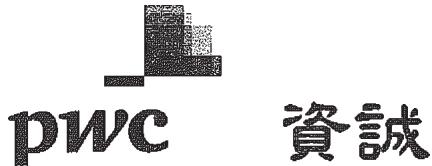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553 號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新洲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洲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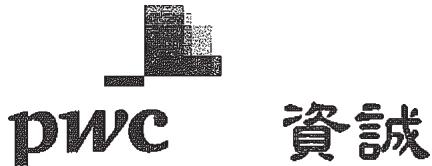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洲集團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洲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應收帳款減損之估計

事項說明

新洲集團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及減損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十)、四(十一)、五(二)及六(五)。

新洲集團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係以不同群組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並就個別應收帳款評估回收之可能性，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可佐證資訊。此等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導致衡量結果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減損之估計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信用風險管理及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內部控制。
2. 針對管理階層提供各逾期期間之預期損失率，瞭解其計算邏輯，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3.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認定之應收帳款減損，複核管理階層提供之評估佐證文件，以評估回收可能性之合理性。
4. 抽樣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驗證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其他事項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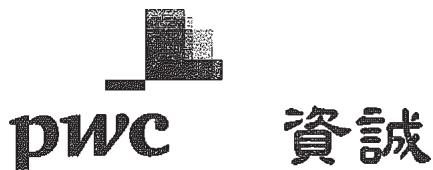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洲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陳晉昌 日 月

會計師

林一帆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 日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1,696	8	\$ 108,084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產—流動		300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22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及八				
動		1,961	-	2,97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07,926	6	111,860	7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	-	52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368,310	21	310,534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71	-	28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83,548	16	194,762	13
130X 存貨	六(六)	59,935	4	39,926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929	1	2,3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61,898	56	771,347	51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及八				
流動		40,000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709,387	41	707,125	4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6,820	1	10,401	1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5,115	-	5,05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6,383	-	7,81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67,705	44	730,394	49
1XXX 資產總計		\$ 1,729,603	100	\$ 1,501,741	100

(續 次 頁)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140,000	8	\$ 38,000	3		
2150 應付票據		146,402	9	117,625	8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18,526	1	18,619	1		
2170 應付帳款		142,362	8	107,382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0,266	3	44,167	3		
2200 其他應付款		93,940	5	86,401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123	-	2,23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338	1	16,73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及八	11,451	1	28,63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21,408	36	459,795	3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及八	193,874	11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	222,654	1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157	1	7,10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42	-	4,12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2,073	12	233,878	15		
2XXX 負債總計		823,481	48	693,673	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667,035	38	592,035	39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40,582	8	53,302	3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784	3	41,49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777	1	6,3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1,976	9	133,590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845) (1) (10,777)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107,187) (6) (7,97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906,122	52	808,068	54		
3XXX 權益總計		906,122	52	808,068	54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29,603	100	\$ 1,501,74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561,264	100	\$ 1,431,609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六)(二十一)				
	及七	(1,152,145)	(74)	(1,071,280)	(75)
5900 营業毛利		409,119	26	360,329	2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9,475)	(15)	(214,788)	(15)
6200 管理費用		(35,575)	(2)	(32,46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五)(二十一)	(2,006)	-	10,125	1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277,056)	(17)	(237,128)	(16)
6900 营業利益		132,063	9	123,201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及七	4,344	-	4,663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7,618	1	4,6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75)	-	(61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5,955)	-	(6,120)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832	1	2,547	-
7900 稅前淨利		147,895	10	125,748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26,510)	(2)	(22,884)	(2)
8200 本期淨利		\$ 121,385	8	\$ 102,864	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三)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2,625)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931	-	(4,38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94)	-	(\$ 4,38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691	8	\$ 98,483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1,385	8	\$ 102,86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0,691	8	\$ 98,483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2		\$ 1.7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5		\$ 1.7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周筠庭



 新洲全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	公司業餘之權益										庫藏股	股票權益	總額
		保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算之兌換差額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普通股股本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2,035	\$ 53,302	\$ 35,060	\$ 4,008	\$ 69,154	(\$ 6,396)	\$ -	\$ -	\$ -			\$ 747,163	
本期淨利		-	-	-	-	102,864	-	-	-	-			102,8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81)	-	-	-			(4,3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864	(4,381)	-	-	-			98,483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602)	-	-	-	-			(29,60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438	-	(6,43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388	(2,388)	-	-	-	-			-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三)	-	-	-	-	-	-	-	-	(7,976)			(7,97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92,035	\$ 53,302	\$ 41,498	\$ 6,396	\$ 133,590	(\$ 10,777)	\$ -	(\$ 7,976)	\$ -			\$ 808,068	
109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2,035	\$ 53,302	\$ 41,498	\$ 6,396	\$ 133,590	(\$ 10,777)	\$ -	(\$ 7,976)	\$ -			\$ 808,068	
本期淨利		-	-	-	-	121,385	-	-	-	-			121,3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931	(2,625)	-	-		(6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1,385	1,931	(2,625)	-	-			120,69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5,706)	-	-	-	-			(85,70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86	-	(10,28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381	(4,381)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	-	-	(2,626)	-	2,626	-	-			-	
發行公司債	六(十)	-	10,665	-	-	-	-	-	-	-			10,665	
現金增資	六(十三)	75,000	73,000	-	-	-	-	-	-	-			148,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三)	-	3,615	-	-	-	-	-	-	-			3,615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三)	-	-	-	-	-	-	-	-	(99,211)			(99,21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7,035	\$ 140,582	\$ 51,784	\$ 10,777	\$ 151,976	(\$ 8,846)	\$ 1	(\$ 107,187)	\$ -			\$ 906,1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7,895	\$ 125,7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九) 80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五)(二十一) 2,006 (10,125)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11,303	9,3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548) (146)
攤銷費用	(363)	107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344) (4,663)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1,794)	-
利息費用	六(二十) (5,955)	6,1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3,61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934	7,712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521 (102)
應收帳款	(59,782)	21,07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8)	10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30) (1,272)
存貨	(20,009)	31
其他流動資產	(5,535)	46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7) (1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8,777 (13,292)
應付票據—關係人	(93)	4,909
應付帳款	34,980	3,687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99	5,145
其他應付款	7,423	10,4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13)	398
其他流動負債	(3,876)	2,6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5,518	168,238
收取之利息	6,232	4,695
收取之股利	11,794	-
支付之利息	(5,391) (6,120)
支付之所得稅	(26,963) (8,3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190</u>	<u>158,434</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941)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29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8,984) (2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9,844)	7,73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0,406) (4,0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4)	20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594)	5,3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139,663)</u>	<u>9,274</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五) 102,000 (97,000)
發行公司債	六(二十五) 203,71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235,342) (12,447)
租賃負債減少	六(二十五) (3,205) (2,01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78)	2,426
現金增資	六(十三) 148,000	-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三) (99,211) (7,97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85,706) (29,60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0,168</u> (<u>146,614</u>)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17 (4,3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3,612	16,7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8,084	91,3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1,696</u>	<u>\$ 108,084</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33,216,363
加：109 年度稅後淨利	121,385,134
減：109 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26,245)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18,758,889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1,875,889)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31,027
109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42,030,390
分配盈餘如下：(截至 110.03.03 止可參與權利分派之股數計 61,637,515 股(已扣除公司持有之庫藏股 5,066,000 股)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85 元)	(114,029,403)
109 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28,000,987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周筠庭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出席之代理人。

第三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四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五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於出席股東會時，應在簽名簿簽到或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第六條：股東委託出席之代理人如為法人，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出席股東會。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七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但對於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事項，其決議之作成，應依照公司法規定。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八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兩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但秩序混亂或有其他情事，致會議難以正常進行時，主席得宣佈散會。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九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一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三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第十五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第十八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帶「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十九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公司章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0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2.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03.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04.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05.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06.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07.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08.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09. F107190 塑膠膜、袋批發業
10. F207190 塑膠膜、袋零售業
11.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12.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13.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14.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15.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16.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總公司設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轉投資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九億元整，分為九千萬股，可分次發行，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第一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六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六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以無實體發行有價證券，而不印製實體股票。

第七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若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若無副董事長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召集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股東之表決權，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二條：本公司置董事五至七人，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置獨立董事名額三人(含)以上，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為本公司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三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對外代表公司，並得設副董事長一人以協助董事長職務。

第十四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公司得支給報酬，惟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一為限，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第十五之一條：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但因故未能出席，除居住國外者得依法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外，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代理一人為限。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董事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

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七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作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並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再行分派股息及紅利。前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提列之目的或原因消失後，迴轉併入未分配盈餘後得列入分配項目，其盈餘分派應依本條所定方式分配之。股息及紅利分派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若以現金方式分派盈餘則依第十八條之二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之二：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分派盈餘或資本公積作為股息及紅利之分派程序，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九條：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依相關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第十九條之二：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相關規定，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發行之。

第七章 附則

第廿條：本章程未盡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一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九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三、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第十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訂定：民國 109 年 06 月 01 日

- 第一條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特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有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 第二條 本次轉讓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有關法令及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 第三條 本次買回之股份，得依本辦法之規定，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得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
- 第四條 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正式員工，經評定表現優異，並經提報董事會同意後，得依本辦法第五條所訂之認購數額，享有認購資格。本辦法所稱子公司係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所有海內外子公司。
- 第五條 員工得認購股數由本公司董事會另訂之。
- 第六條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作業程序：
- 一、依董事會之決議、公告、申報並於執行期限內買回本公司股份。
 - 二、董事會依本辦法訂定及公布員工認股基準日、得認購股數標準、認購繳款期間、權利內容及限制條件等作業事項。
 - 三、統計實際認購繳款股數，辦理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 第七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
惟在轉讓前，如遇有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得按發行股份增加比率調整之。
- 第八條 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第九條 依本辦法轉讓之股份，其所發生之稅捐及費用依轉讓當時之有關法令及本公司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 第十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並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四、董事持股情形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一、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基準日：110 年 4 月 20 日

職稱	最低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事	5,336,281	25,740,120

二、董事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截至 110 年 4 月 20 日持有股數		
			種類	股數	持股比例 (%)	種類	股數	持股比例 (%)
董事長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文容	109.6.16	普通股	25,710,120	43.43%	普通股	25,740,120	38.59%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樹源	109.6.16	普通股	25,710,120	43.43%	普通股	25,740,120	38.59%
獨立董事	陳順發	109.6.16	普通股	0	0%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洪瑞彬	109.6.16	普通股	0	0%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游瑞德	109.6.16	普通股	0	0%	普通股	0	0%
合計				25,710,120	43.43%		25,740,120	38.59%